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關於(1)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及
(2)續聘2025年度審計機構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13.10B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分有關內幕消息的規定作出。

I. 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召開了第十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4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現將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具體情況公告如下：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和相關會計政策的規定，為客觀公允反映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和資產價值，本公司對合併範圍內各項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計算可回收金額，並根據減值測試結果對可回收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資產相應計提減值準備。於2024年度，本集團對各項資產共計提減值人民幣125,528萬元。

一、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情況

項目	2024年度計提金額 (人民幣萬元)
存貨跌價準備	65,850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26,488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1,494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	557
商譽減值準備	1,719
信用減值損失	29,420
合計	<u>125,528</u>

2024年度計提減值主要項目如下：

(一)存貨跌價準備

於2024年度，本公司對存貨(含原料、在製品、庫存商品等)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從而相應計提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65,850萬元，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山東恒邦冶煉股份有限公司所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14,553萬元。本公司根據生產計劃並結合市場需求進行存貨採購用於生產，存貨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並根據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孰低原則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本公司長期實行穩健的經營政策，一直以來嚴格按照套期保值制度對外購銅原料進行保值，本公司在嚴格按照會計準則計提相應存貨跌價準備的同時，密切關注銅等金屬產品的變動趨勢，加強對影響產品價格走勢的各種因素的分析研究，此前高銅價採購的原料皆通過套期保值對沖了價格下跌風險，在持續套期保值的基礎上及時優化策略，有效抵禦了市場價格波動對本公司生產經營效益可能產生的不利影響。

(二)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及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 - 資產減值》規定，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日判斷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於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本公司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的計量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本公司將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1. 於2024年度，本公司注意到本公司子公司江西電纜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有的固定資產、無形資產以及本公司收購該公司形成的商譽均存在減值跡象，並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 - 資產減值》規定分別對相應資產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無形資產減值準備以及商譽減值準備人民幣1,744萬元、人民幣1,494萬元以及人民幣1,719萬元。
2. 於2024年度，本公司對其他合併範圍內的公司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 - 資產減值》規定對相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識別出部分固定資產無使用價值，全額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24,744萬元，部分投資性房地產因可收回金額下降，計提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人民幣557萬元。

(三)信用減值損失

於2024年度，本公司計提信用減值準備合計人民幣29,420萬元，主要包括本年計提壞賬準備人民幣34,801萬元，以及轉回壞賬準備人民幣5,381萬元。

其中，本公司本年計提應收賬款壞賬準備人民幣22,270萬元，轉回人民幣763萬元；計提應收保理款減值準備人民幣4,038萬元，轉回人民幣3,112萬元；計提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人民幣5,434萬元，轉回人民幣771萬元；計提其他流動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2,666萬元；計提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393萬元，以及轉回一年內到期的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735萬元。

二．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對本公司損益的影響

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計入本公司利潤表中資產減值損失和信用減值損失科目。2024年度，本公司計提資產減值準備金額合計人民幣125,528萬元，對本公司2024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的影響約為人民幣75,321萬元。

三．董事會獨立審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意見

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已經第十屆董事會獨立審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

董事會獨立審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遵照並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本公司相關會計政策的規定，符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計提依據充分，決策程序合法，能夠真實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資產價值及財務狀況，有助於為投資者提供更加真實可靠的會計信息，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情形，同意本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四. 董事會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意見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依據《企業會計準則》及本公司資產實際情況計提資產減值準備，依據充分，公允反映本公司的資產狀況，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五. 本公司監事會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審核意見

本公司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按照《企業會計準則》有關規定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符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決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II. 續聘2025年度審計機構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印發的《國有企業、上市公司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會[2023]4號)的規定和《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關於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有關規定及董事會獨立審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於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建議，董事會決定繼續聘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安永華明」)為本公司2025年度境內財務審計機構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本公司2025年度境外財務審計機構。本次聘任會計師事務所事項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並自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2024年境內外審計費用合計人民幣1,495萬元(含內部控制審計費用人民幣100萬元)，2025年本公司將綜合考慮業務規模、審計工作量等因素與安永華明及安永釐定相應費用，最終審計費用須經股東周年大會審議。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續聘2025年度審計機構之詳情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高清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南昌市，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及喻旻昕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豐先生、賴丹女士及劉淑英女士。